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书

辽资服审字（2021）HT034 号

项目名称： 辽阳宏佳矿业有限公司(玉石矿)
申请单位： 辽阳宏佳矿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辽阳宏佳矿业有限公司
评审结论： 通 过

辽宁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

专家评审意见

《辽阳宏佳矿业有限公司(玉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

2021年8月27日，辽宁省自然资源厅委托辽宁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在辽阳市组织有关专家，对辽阳宏佳矿业有限公司编制的《辽阳宏佳矿业有限公司(玉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听取了申请人汇报，审阅了报告和相关附件，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1. 《方案》格式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的要求。

2. 编制依据比较充分，评估区范围确定合理，评估精度级别划分准确。

3. 该矿为生产矿山，矿山基本情况介绍符合要求。

4.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基本合理。

5.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基本合理。

6.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措施基本可行。

7. 工程部署可行，经费估算和进度安排基本合理，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公众参与过程完整。

8. 附图和附件基本规范。

9. 修改建议：

(1) 补充完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案例分析内容。

(2) 合理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3) 核实土地损毁单元及面积。

(4) 合理进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设计。

(5) 按照阶段目标、治理任务、部署等落实单项工程量及费用安排。

综上，《方案》编制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的要求，根据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编制单位进行了补充完善。专家组同意通过评审。

附件：专家名单。

主审专家：程同霞

2021年10月9日

辽阳宏佳矿业有限公司（玉石）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会议专家签到簿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评审组职务	手机号码	签字
1	程同霞	大地研究院	教授	组长	13840527658	程同霞
2	"	"	"	主审	"	"
3	梁成峰	沈阳工业大学	教授	成员	13066652848	梁成峰
4	李国忠	吉林地质队	正工	成员	18704099800	李国忠
5	关延峰	辽宁局北供水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员	15840256530	关延峰
6	陈丽	中国地质调查局 沈阳地质中心	高级会计师	成员	12889886769	陈丽